

專案質詢

8-2-15-1057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26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李委員昆澤，針對日前交通部表示將推動無障礙計程車，宣布給予無障礙計程車車主購車補助，每輛新台幣 40 萬元，最快明年第 1 季提供服務，無障礙計程車之推動能夠讓身障朋友們的通行更為方便，有其必要性，然而未來無障礙計程車之費率計算規劃為何，目前未聞相關計劃，交通部務必本於照顧身障朋友不增加其負擔，並且不影響業者收入的前提下研擬可行方案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交通部於日前表示，將開放廂式及旅行式小客車作為無障礙計程車，提供老人、孕婦、輪椅族等行動不便者，更方便的交通工具選擇。不過，交通部向相關車輛製造業者及代理商洽詢後，發現符合法規可設置輪椅區的廂式或旅行式小客車的車款相當有限。
- 二、交通表示，將參考政府初期引進國外低地板公車及復康巴士，給予免關稅優惠的經驗，及考量與一般計程車的價差，初步規劃含關稅，給予計程車車主每輛車 40 萬元的購車補助。
- 三、交通部補助車主購買符合身障朋友需求之車種立意良善，然而目前針對未來無障礙計程車上路後之費率計算並無具體規劃，對身障朋友來說，過去搭乘復康巴士的費率為一般計程車的三分之一，如果未來費率高於復康巴士，可能降低搭乘意願，然而費率如果過低，又將影響業者之生計，降低業者駕駛無障礙計程車意願。
- 四、有鑑於此，交通部應會商有關單位，針對無障礙計程車之費率，研擬具體可行之方案，讓身障朋友樂於搭乘無障礙計程車，業者也樂於營運，讓無障礙計程車能夠順利上路，創造雙贏。